

证券代码：002845

证券简称：同兴达

公告编号：2020-014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的异常波动情况介绍：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股票交易价格连续 3 个交易日（2020 年 2 月 28 日、2020 年 3 月 2 日、2020 年 3 月 3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了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者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五）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本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一）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二）公司于2020年2月28日披露了《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业绩快报》（公告编号：2020-013）与《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上述财务数据仅为公司初步预测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若实际经营情况与公司初步预测发生较大变化，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进行披露，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

（三）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3日